臺南市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教學

社會學習領域輔導團辦理「重大議題專題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

(一)102年度教育部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要點。

(二)102年度臺南市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計畫。

(三)臺南市國教輔導團年度實施計畫。

(四)臺南市社會學習領域輔導團年度計畫。

二、目標：

（一）充實社會學習領域教師重大議題融入教學教材內涵。

（二）充實社會領域教學專業知識，進行有效教學。

（三）提升輔導團員專業知能。

三、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二）承辦單位: 臺南市社會學習領域輔導團。

（三）協辦單位:臺南市立中山國中、臺南市立鹽水國中。

四、辦理時間：中華民國102年2月至103年1月。

五、參加對象：本市各公私國中小社會學習領域教師。請各校依課程性質，遴派適當科目之任課教師參加、本市國中社會學習領域輔導團團員。

六、報名方式: 請至臺南市教育網路中心學習護照登錄。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

七、研習地點、時間、研習編號:

| ※研習名稱/場次/講師 | ※時間 | ※地點 | 研習代碼 |
| --- | --- | --- | --- |
| 重大議題-金融基礎教學(溪北場) 商永齡老師 臺中市崇倫國中 | 102年03月14日星期四13:20~16:20 | 台南市公誠國小教師研習中心 | 137265 |
| 重大議題-金融基礎教學(溪南場) 商永齡老師 臺中市崇倫國中 | 102年05月09日星期四13:20~16:20 | 台南市中山國中圖書館 | 137280 |

八、經費來源:由教育部專款補助。

九、經費概算:

十、辦理本研習有功人員，由承辦學校依權責敘獎。

十一、本計畫經陳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國教輔導團初審並經教育部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